

证券代码：688677

证券简称：海泰新光

公告编号：2026-030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6 年 7 月 13 日，公司已累计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00 万元。

一、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正常进行。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2月22日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5,000.00
补流期限	2025-08-01至2026-07-31

二、归还募集资金的相关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

本次归还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5,000.00
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0.00
是否已归还完毕	☒ 是 ☐ 否
归还完毕的具体时间（如已归还完毕）	2026年7月13日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新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